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分析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支持本行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本行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有助于本行提高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水平,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并为本行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长效、稳健的资金支持,助力本行资产规模及各业务条线稳步扩张,提升本行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本行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一)对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本行均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亦不会导致本行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本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在转股后短期内可能对本行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的摊薄，但长期来看，随着募集资金逐步投入本行各项业务产生效益，将对提升本行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用于本行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有效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水平，增强本行风险抵御能力，并为本行资产规模的稳步增长及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持续的资本支持。

（四）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将有助于提升本行资本规模，为本行各项业务的稳健、可持续发展夯实资本基础，进一步促进本行盈利能力提升。

三、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一）必要性分析

1. 稳步提高资本充足率，持续助力未来发展

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资本补充渠道得到丰富和拓宽，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由于本行各项业务当前正处于高质量发展阶段，为提高资本实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本行通过发行可转债，长效、稳健、持续补充资本，逐步夯实资

本基础，更好地满足监管要求，为本行未来各项业务更好更快发展保驾护航。

2. 坚定夯实资本实力，增强实体经济服务能力

近年来，本行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社区”定位，精耕细作，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为进一步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切实助力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本行在加强自身留存收益积累的同时，有必要稳步构建长效资本补充机制，通过外部融资合理补充资本，从而夯实资本实力，保持适度的信贷投放增长，更好地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二）可行性分析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在可转债转股后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在满足资本充足率监管标准的同时提升本行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资产规模及业务持续发展。本行将合理运用募集资金，审慎经营，稳健发展，在保持资产规模合理稳定增长的同时，力争净资产收益率维持较高水平。本行将通过持续推进如下举措，推进实现本行战略发展目标，保证募集资金的高效运用：

1. 深耕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

本行将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社区”定位，牢牢扎根社区，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率先打造一乡一城一市“三大模式”，即坚持“网格化、全服务、零距离”打法，深耕深化农村社区模式；坚持“广覆盖、高粘度、差异化”打法，融合深化

城市社区模式；坚持“专营化、特色化、集约化”打法，集聚深化市场集群模式，分类服务农村百姓、城市居民和市场客户，有效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做深做实。

2. 聚焦小微企业，强化风险控制

本行将聚焦区域民营经济活跃、小微企业众多的特点，探索形成“三分三看三重”小微技术操作模式，持续完善风险、内控管理架构，规范授信调查、审查审批、贷后管理等各环节的岗位职责和风险责任，筑牢风险底线，强化预警管理，夯实信贷资产质量，全力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为本行资产质量的稳步提升和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保驾护航。

3. 发力科技金融，打造数字银行

本行将深入贯彻落实全省数字化改革大会精神，规划实施“十四五”期间“三步走”策略，即从“拥有数字”到“数字化转型”再到建成“数字化银行”，从组织领导、队伍建设、考核激励等维度深入打造数字文化，从数据治理、系统开发、智能风控、数字技术、移动营销等方面强化数字支撑，以全方位数字化转型变革打造可持续发展核心竞争力。

4. 强化资本管理，提升经营效能

本行将积极推进资本管理工作，定期对资本规划进行重检，及时对资本规划进行动态调整，确保资本水平与未来业务发展和风险状况相适应；强化资本约束机制，确保资本规划与经营状况、风险变化和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通过加大业务调整力度，提高

资本配置效率，减少资本消耗。

综上所述，本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在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将有效增强本行的资本实力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本行能够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落实既定战略目标，全面提升管理水平与经营效率，为募集资金的合理运用提供良好的保障。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